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

丛书主编 关松林

幼儿园教育活动指导系列

幼儿园家园共育指导

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组 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 俗文化語彙

基 础 教 育 教 学 指 导 丛 书

丛书主编 关松林

幼 儿 园 教 育 活 动 指 导 系 列

幼儿园家园共育指导

You'eryuan Jiayuan Gongyu Zhidao

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组 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提要

本书诠释了在《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引领下的家园共育的基本理论和实践操作要领,明确家园共育的目标和内容,探索家园共育的教育途径与方法,通过案例解决幼儿园家长工作中存在的困惑,提出相应的家园共育实施建议,为幼儿园教师提供具体的指导。本书注重理论性与实践性相结合、指导性与使用性相融合,为广大幼儿园一线教师理解和践行《指南》、促进家园共育活动的有效开展提供支持与帮助。

本书可作为幼儿园教师、教研员和园长培训教材,也可供学前教育研究者参考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幼儿园家园共育指导 / 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组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7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 / 关松林主编)

ISBN 978-7-04-039959-2

I. ①幼… II. ①基… III. ①学前教育-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G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3736 号

策划编辑	王文颖	责任编辑	王文颖	封面设计	李小璐	版式设计	范晓红
责任校对	张小镝	责任印制	刘思涵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山东省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5.75
字 数 8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2.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9959-00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编委会

主 任：关松林

副 主 任：孟庆欣 线亚威 刘天成 武丕才

编 委：苏焕平 刘晓娟 李晓梅 崔凤琦 张志富 都春月
辛 静 刘 莉 武 文 鲁玉星 王英奎 仓 江
邢 进 高国军 孙 岩 佟 立 王玉山 姜万锡
金秀男

本册主编：线亚威 刘晓娟

执行主编：沈 君 何 楠

编 者：刘美佳 鲁冬梅

深入开展课程教学研究,把课程标准的精神实质、教育理念和基本要求转变成具体的教学策略方法,转变成中小学、幼儿园的教学实践,是课程改革系统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有效落实国家课程方案,促进教育公平,提高课堂效率,减轻中小学过重的课业负担,促进基础教育内涵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经过十几年的教育实践探索,课程改革已取得显著成效,具有中国特色、反映时代精神、体现素质教育理念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初步建立,各学科课程标准得到中小学教师的广泛认同,教师的教学方式和学生的学习方式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课程改革的着力点在质量,落脚点在课堂,核心是课堂教学。因此,深入开展课程教学研究,总结教学规律,将课程改革所倡导的教学理念、教学形式、教学内容、教学手段、师生关系转化为教师的教学行为,落实到课堂教学中,体现在教育教学质量上,是广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面临的共同课题。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依据课程标准,着眼于教育教学,紧密联系中小学、幼儿园实际,针对教育教学中遇到的问题,给出了具体的解决方案及实施策略。它是联系课程标准与学科教材的纽带,是课程标准的细化和具体化,是对学科教学规律和教学经验的总结和梳理。对于深化课堂教学改革、规范办学行为、实现减负增效、推进内涵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对于提升教师的学科知识素养,增强教师的教育智慧,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具有现实意义。其突出特点主要表现在:一是体现学科特色;二是结合教学实际;三是注重实证研究;四是突出示范指导。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分为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通高中、民族及特殊教育五个系列,分别为幼儿园教育活动指导系列、小学学科教学指导系列、初中学科教学指导系列、普通高中学科教学指导系列、民族及特殊教育指导系列。每个系列又根据本学段的要求按学科或领域进行分册编写,系统完整,内容丰富,既有教育理论的研究,又有教学实践的探索;既有学科知识规律的梳理,又有学段教学经验的呈现,涉及基础教育的各个方面,广泛适用

于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学校(幼儿园)管理者培训和研读。

幼儿园教育活动指导系列由 10 个分册组成:《幼儿园健康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语言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科学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艺术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主题教育活动指导》《幼儿园活动区游戏指导》《幼儿园生活及户外活动指导》《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指导》《幼儿园家园共育指导》。本系列依据《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要求,对如何科学合理组织幼儿园各类教育活动进行了阐述,力求做到理论引领与实践指导紧密结合,学前教育改革要求与幼儿园教育实际紧密结合。它不仅可以作为贯彻落实《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载体,为幼儿园课程与教学改革服务;也可以成为广大幼儿教师向科学保教迈进的有效途径,为幼儿教师专业成长和教师培训服务,是幼儿园教师必备的教学指导用书。

“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丛书”由经验丰富的教研员和一线优秀教师团队共同编写,是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组多年研究与实践的成果。尽管在写作前期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也分析和借鉴了已有的研究成果,但是,由于编者的能力和水平所限,加之一些客观条件的限制,有不当之处敬请大家批评指正。

关松林

沈阳师范大学副校长

辽宁省基础教研培训中心主任

辽宁教育行政学院副院长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4 年 5 月于沈阳

目 录

第一部分 家园共育的核心理念	1
一、家园共育的含义	1
二、家园共育中存在的问题	2
三、家园共育的价值	4
第二部分 家园共育的目标与内容	7
一、家园共育的目标	7
二、家园共育的内容	11
第三部分 家园共育的实施建议	19
一、家园共育的原则	19
二、家园共育的要求	20
三、家园共育的有效策略	23
第四部分 家园共育活动设计与案例评析	31
一、家园共育活动设计	31
二、家园共育活动与案例评析	39
第五部分 家园共育的评价建议	70
一、家园共育的评价内容	70
二、家园共育的评价方法	72
三、家园共育评价量表	76
四、家长开放日评价量表	78
参考文献	83

家园共育的核心理念

家园共育作为新时期体现教育观的一种教育理念,得到越来越广泛的重视。对于家庭和幼儿园而言,家园共育是一个共同受教育的过程,仅靠幼儿园单方面的力量是难以完成的,需要幼儿园和社会各方面,尤其是和家庭通力合作、共同努力,才能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以下简称《纲要》)中指出:“家庭是幼儿园重要的合作伙伴,应本着尊重、平等、合作的原则,争取家长的理解、支持和主动参与,并积极支持、帮助家长提高教育能力。”

随着《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的贯彻和落实,家园共育更加引起幼教工作者和广大家长的关注和重视。在《指南》的精神指导下,通过各种有效的途径,使幼儿园与家庭建立一种新型合作、互补的关系,在双向互动中,提高广大幼儿教师的专业素质和家长的科学育儿能力,防止和纠正“小学化”倾向。家园携手,使幼儿在家庭和幼儿园所受的教育保持协调一致,这对于创设有利于幼儿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家园共育的含义

家园共育是家长与幼儿园共同完成孩子的教育,在孩子的教育过程中,家庭和幼儿园都把自己当成促进幼儿发展的主体,双方积极主动,相互了解、相互支持、相互配合、同步教育,共同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

家园共育的主体是“家”和“园”。“家”是指“幼儿的家长”，“园”是指“幼儿园”，两者都是整个家园共育过程中不可缺少的、同等重要的、互为依赖的主体。一方面，幼儿园把家长作为促进其孩子学习的积极合作者，保证家长了解孩子在幼儿园生活的各个方面，邀请家长参与幼儿园的教育活动，并为家长的教育方式和与幼儿园合作的方法提供指导；另一方面，家长应向幼儿园提出自己对教育孩子的看法，认真考虑幼儿园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并对幼儿园为孩子提供的一切做出积极地反馈。

家园共育的本质是“共”。家园共育中的“共”体现了家庭和幼儿园之间携手合作、共同促进幼儿健康成长与全面发展的本质特征。这不仅结合了家庭教育和幼儿园教育的优势，同时，也最大限度地减弱了两种教育孤立存在而产生的弊端。

家园共育的目标是“幼儿”。家园共育需要考虑幼儿园和家庭双方的需求，但是家园共育围绕的中心是幼儿，他们是幼儿园和家庭服务的共同对象，促进幼儿的全面发展与健康成长是家园共育的最终目标。

家园共育的核心是“育”。家园共育的“育”包含了两层意思：一是保育，二是教育。幼儿的生理和心理特点决定了对其不能只进行单纯地教育，而应采取“保教结合”的教育形式。因此，“育”字不仅是家园共育的核心价值，也是评价家园共育效果的唯一标准。

二、家园共育中存在的问题

（一）教师和家长双方地位不平等

家园之间传统的信息交流方式通常是单向的、灌输式的，家园之间的地位其实是不平等的。幼儿园往往处于主导、主动的地位，向家长提出要求；家长则是从属、被动地听取幼儿园发布信息。虽然幼儿园有时会咨询家长的意见，但由于家长处于

被动的状态,家长向幼儿园献计献策的积极性也不高。有些家长虽然对幼儿园有意见或疑问,却因为心存顾虑,而不能畅所欲言。

平等是良好家园关系的重要特征。只有在平等的基础上,教师和家长才能展开更充分的交流和合作。但目前表现的以幼儿园教育为中心,教师指挥,要求家长配合,很少考虑家长的需要和想法,往往使家长处于被动的地位,无形中拉开了教师与家长的距离。相对而言,教师更少主动地向家长了解幼儿的家庭教育情况,有时来自家长的反馈也没有得到相应的重视。这种信息的单项沟通,势必造成了家园共育中教师与家长双方地位的不平等。

(二) 家园共育中任务不明确

目前仍有很大一部分教师并未完全理解家园共育的内涵,有些幼儿园教师一味地要求家长配合幼儿园完成某些教学任务,根据幼儿园的教学内容,让孩子在家复述故事、背诵儿歌、算题、画画等,对幼儿的个性品德、行为习惯等方面的培养却很少,甚至根本没有向家长提出合作的要求。家园共育工作中,教师和家长都没有明确自己的责任。这既反映出教师在教育观念上的问题,也反映出对家长工作的目的认识不清。家园共育主要不是家长配合教师完成某些教学任务,而是相互配合,共同落实教育目标,提高幼儿的素质,使幼儿得到全面和谐的发展。

(三) 家长不重视家园合作

有些家长认为教育是幼儿园的事情,家庭中只要让幼儿吃饱穿暖就可以了,缺乏参与幼儿教育的意识,没有认识到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因而不愿意参与幼儿园的各项活动,甚至认为要求家长参与幼儿园的活动,是幼儿园在推卸责任。在家庭教育中,家长重视早期智力的开发,忽视非智力因素的培养,尤其是忽视对幼儿进行做人的教育。这突出地表现为家长对幼儿过早地进行认字、加减运算、认读汉语拼音、背诵古诗等,只重

视眼前智力的培养发展,忽视了培养孩子的学会生存、学会做人、学会合作、学会交往的能力。

(四) 家园共育形式不能满足家长的需求

随着时代的变迁和信息化的发展,许多家长希望合作的形式更有针对性和便捷性。但是,有的教师仍然满足于家访、家园联系册、家长会等形式的联系,这些远远不能满足部分家长的需要。在家教指导过程中,教师仅仅把网络上的有关幼教的文章摘抄一些贴到“家长园地”里,或者教师把家长当成听众,以单向的讲授为主,不给予家长更多思考的时间,更没有留给家长发表自己看法的机会,使得共育内容缺乏针对性,结果很难被家长真正接受并内化为今后教育子女的能力,影响了家长参与合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家园共育的价值

(一) 有助于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发展

幼儿的身心和谐发展需要家园配合一致地进行教育。如果家园之间在教育上出现冲突和分歧,那么,家庭和幼儿园各自的教育效果都会大打折扣,从而影响幼儿的发展。只有家园携手一致,才能促进幼儿发展。研究表明,良好的家园共育,可以帮助幼儿养成良好的生活与卫生习惯,提高自我保护能力,使其形成终身受益的生活能力和文明生活方式;有助于幼儿形成积极主动、认真专注、不怕困难、敢于探究和尝试、乐于想象和创造等良好学习品质;极大地促进幼儿社会性的良好发展;使幼儿感受到安全感、信任感、幸福感、亲情和友爱。例如在培养幼儿文明礼貌的习惯时,仅靠幼儿在园学习一些礼貌用语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有家长的配合。为此,应让家长明确从小培养孩子文明礼貌习惯的重要性,明确幼儿园开展活动的目标及手段。然后,注意在家对幼儿进行引导,并通过自己的言行

举止潜移默化地影响孩子,从而达到家园目标一致,促使孩子从小养成讲文明、懂礼貌的好习惯。此外,家园共育要为幼儿提供更多与从事不同职业、拥有不同文化背景和观点的成人进行交往的机会,这对丰富幼儿的交往经验大有好处。由此可见,重视家长工作,努力做好家园共育,有助于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

(二) 有利于教师的专业成长

21 世纪对教师素质与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开展家长工作已成为每个幼儿教师的必修课。能否成功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家园活动,也是体现教师工作能力高低的一个方面。如果教师重视家长工作,努力做好家长工作,经常与不同的家长进行沟通交流,那么,教师开展家长工作的经验就会越来越丰富,与家长之间的交往能力就会越来越强。常言道: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位老师,也是终身老师,孩子与家长相处的时间比教师多。因此,家长和教师相比,更了解自己孩子的脾气、性格与兴趣爱好,在教育孩子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虽然这些经验不一定是成功的,但肯定也有教师可以借鉴之处。因此,必须重视家长工作,努力做好家园共育,平时多开展一些诸如“家长座谈会”“育儿经验交流会”“家长开放日”“家长助教”“亲子运动会”等活动,让家长在参与活动中畅所欲言,相互交流、相互学习。对教师来说,这也是一个非常好的学习机会。因为,从家长身上,教师不仅可以进一步了解幼儿在家的表现,及时调整自己的教育目标,使自己的教育更有针对性,同时,还可以在和家长一起参加活动中,学到家长身上的优点,弥补自己在教育工作、组织活动中的不足,以便把今后的家园共育工作做得更好。

(三) 为家长的科学育儿提供支持和帮助

家长通过参与幼儿园的活动,对幼儿园的教育教学工作有了进一步了解,尤其是对孩子的发展情况有了更全面的认识。通过和教师的交流,参加幼儿园开展的各种活动,获得教育幼

儿的实际知识、技能、策略。在活动中,幼儿家长聆听专家讲座,参加家长学校的学习,学习《指南》中教育幼儿的建议和方法,与其他家长交流,分享育儿经验,会逐渐改变自身的教育观念与教育行为,增强教育幼儿的自信心。良好的家园关系有助于亲子交流,为家长有效地教育孩子提供了情感基础,尤其是对缺乏养育和教育孩子经验的年轻家长帮助最大,能为其提供切实可行的帮助和指导。

(四) 提高家长的教育能力和家庭教育质量

发展心理学的许多纵向追踪研究表明,在幼儿阶段,家庭教育质量比幼儿园教育质量对幼儿的长远发展有着更大的影响。因此,高质量的幼儿教育不可能在幼儿园内单独完成,而一定包含在高质量的家庭教育中。一些应用发展科学的干预实践表明,可以通过多种形式的家长教育活动和家园共育活动来提高家长的教育质量。所以,幼儿园不应一味地抱怨家长的素质不高,而是应该勇于承担起提高幼儿家长教育能力的责任。幼儿园要帮助家长提高科学育儿水平,共同促进幼儿的全面和谐发展。具体来说,要大力提倡深入开展学习《指南》活动,《指南》中的教育建议较多地关注了家庭、特别是农村家庭的条件。因此,幼儿园一是要通过召开家长会、家长学校、专题讲座等形式,让家长获得更多关于教育孩子的科学知识和教育方法;二是请家长多参与幼儿园的教育与管理,提高家园同步教育的有效性,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这不仅有利于帮助家长形成对孩子、对孩子的学习和发展、对孩子的入学准备、对教育本质的正确理解,还有利于促进家长以平等、尊重的态度对待孩子,学会理解孩子,用科学的方法教育孩子,从而更有效地提高家长的教育能力和家庭教育质量。

家园共育的目标与内容

一、家园共育的目标

家园共育的目标在于:实现家园相互配合,同步教育,促进幼儿健康和谐发展。这是家园共育的出发点和归宿。

(一) 帮助家长认识到家园共育的重要性

首先,帮助家长认识到家园共育的重要意义,要明白自身的教育功用是有限的,一定要家园携手,相互配合。一方面,认识自身对幼儿来说就是教育资源,自己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会成为幼儿模仿的对象,会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幼儿。因为幼儿喜欢模仿,成人的言行举止是幼儿学习的良好榜样。《指南》强调:教师和家长“注意语言文明,为幼儿做出表率”。另一方面,让家长认识到幼儿园教育不能代替家庭教育,教师与家长在育儿方面既有共同目标,又承担着各自不同的任务。

其次,要向家长宣传幼儿是人生的奠基时期,是身体、智力迅速发展,性格、品德、行为习惯形成的重要时期,是进行教育的黄金时期。家长在促进幼儿健康成长上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家长本身应尽到自身应尽的责任,积极发挥作用。只要家长的思想认识提高了,就会主动配合幼儿园和教师,积极参加幼儿园开展的各种活动。

(二) 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提高科学育儿的能力和水平

教师帮助家长端正和更新教育观念,树立使幼儿在体智德美各方面全面和谐发展的思想,树立面向未来,从幼儿期开始培养适应未来社会一代新人的观念。用一切可行的家园共育

的方式和方法,帮助家长实现家庭教育与幼儿园教育的同步和谐发展。如部分家长过早对幼儿施加压力,盲目将小学知识提前教授,大量地教数学和书写,严重违背了幼儿的身心发展规律。幼儿园不能盲目地迎合家长,必须注重加强家园的联系和沟通,通过开展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家园共育活动,使家长转变观念,提高科学育儿的能力和水平。尤其在幼儿园五大领域中,要针对各个领域的教育目标渗透科学育儿观念。

(1) 在健康领域帮助家长从幼儿身心状况、动作发展、生活习惯与生活能力三个目标入手转变观念。

在家长会、家长学校、家访中向家长宣传:家庭教育要为幼儿提供合理均衡的营养、充足的睡眠、适宜的锻炼和有规律的生活,让幼儿充分感受到亲情和关爱,保持愉快的情绪,形成安全感和信赖感。反对成人过度保护和包办代替,使幼儿养成过于依赖的不良习惯。家长应培养幼儿的生活自理能力,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指南》在健康领域中的教育建议指出:要“鼓励幼儿做力所能及的事情,不论幼儿做得好坏都给予适当的肯定,不因做不好或做得慢而包办代替,以免剥夺他发展自理能力的机会”;“保证幼儿的户外活动时间,提高幼儿适应季节变化的能力”;“良好的身体、愉快的情绪、强健的体质、协调的动作、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基本生活能力是幼儿身心健康的重要标志,也是其他领域学习与发展的基础”;“成人应为幼儿提供合理均衡的营养,保证充足的睡眠和适宜的锻炼,满足幼儿生长发育的需要”。

这些新的观念足以说明,教师要让家长了解幼儿学习与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特点,实施科学的保育和教育,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培养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提高自我保护能力,使其形成终身受益的生活能力和文明生活方式。为幼儿点亮一盏健康之灯,无疑是为其一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在语言领域帮助家长从倾听与表达、阅读与书写准备两个方面的六个目标入手转变观念。

在幼儿园开展家园亲子阅读活动中,家园共育就是要家长和教师积极为幼儿提供与同伴和成人交流的机会,提供丰富、适宜的低幼读物、画本。成人要经常和幼儿一起看图书、讲故事。要在生活情境和阅读活动中,使幼儿萌发对文字的兴趣,反对通过机械记忆和强化训练过早识字。要注意语言文明,为幼儿做出表率。发展幼儿语言的关键是教师和家长要创设一个能使幼儿想说、敢说、喜欢说、有机会说并能得到积极应答的环境。家长作为支持者也是平等的交流者与幼儿交往,让幼儿体验语言交流的乐趣。“成人应尊重和接纳幼儿的说话方式,无论幼儿的表达水平如何,都应认真倾听并给予积极回应;当幼儿因急于表达而说不清楚的时候,成人应提醒他不要着急,慢慢说;同时要耐心倾听,给予必要的补充。”家园应遵循《指南》的精神,运用多种手段和方法,切实为幼儿提供自由、宽松的语言交流环境,尊重幼儿发展的个体差异,帮助幼儿提高语言能力,促进幼儿语言的发展。

(3) 在社会领域帮助家长从人际交往和社会适应两个方面转变观念。

为幼儿创设温暖、关爱和平等的家庭和集体生活氛围,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同伴关系和师生关系。幼儿的社会性是在日常生活和游戏中通过观察和模仿潜移默化地发展起来的,教师和家长是幼儿社会学习的重要影响源。模仿是幼儿社会学习的重要方式,教师和家长的言行举止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幼儿,构成他们学习的“榜样”。因此成人要注意自己的言行,为幼儿树立良好的榜样。主动亲近和关心幼儿,经常来园参加“家长开放日”“亲子游戏”“客串教师”“迎国庆”等活动,让幼儿感受到与成人交往的快乐,建立亲密的亲子关系和师生关系,萌发爱家乡、爱祖国的情感。培养幼儿活泼开朗的性格也是幼儿社会领域的重要目标。活泼开朗的性格对于孩子的一生都是有益的,在社会体验活动中,父母要多用鼓励的口吻引导孩子,让其始终保持活泼、开朗的天性,留有一个快乐、无忧的童年。幼儿的社会性培养需要家庭、幼儿园和社会保持一致,密切配合。

(4) 在科学领域帮助家长从科学探究和数学认知两个方面